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药教协授字【2019】第054号

关于开展“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适应社会经济发展，落实“健康中国 2030 规划纲要”，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加强我国医药类营养师及保健类营养师专业队伍建设，提高岗位专项技能，规范健康营养人员从业行为，中国医药教育协会于 2018 年正式启动“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

一、目标任务

会同有关部门，以提升专业水平和更新知识为主要目的，在医药保健领域，每年培养培训万名健康营养师，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人才队伍，有效解决社会专业人才的需求。

二、主要内容

(一) 开展健康营养师人才需求缺口调研，建立健康营养师供需信息发布平台，定期发布人才专业目录，动态掌握健康营养师供需情况。

(二) 紧紧围绕医疗卫生领域，结合国家对健康营养师队伍建设调整和振兴规划，每年举办一定数量的学术技术交流论坛，培养复合型、骨干型、创新型的高层次技术人才。

(三) 创新培养培训模式，采取集中培训、结合工作实践培训和岗位交流活动等方式，以新理念、新知识、新技术为主要内容，以学校和医疗机构合作、专项培训为主要形式，以提升专业技能、创新能力的整体素质为主要目标，组织开展大规模的培养培训活动。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四) 建立广泛合作机制，与各医疗卫生行业主管部门、协会、医疗机构联合开展人才培养，逐步构建多层次、分级别、多渠道的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形成具备为行业、协会、医院、院校和社会教育机构提供包括技术传播、渠道建设、品牌提升、课程开发、能力测评等各项服务的能力。

(五) 充分调动社会教育资源，以政府为主导，积极引进市场化机制，创新项目实施模式，甄选优秀院校，发挥教育机构参与实施力量，同时加强有效监督和积极引导并重的管理模式，确保项目实施的长期性和长效性。

(六) 搭建人才培养培训平台，建立师资库、教材库，实现教育资源优势互补和共享。依托国家医学类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行业协会建立一批培训基地。

(七) 建立以网络为主的现代化远程教育手段，完善师资库、教材库、学员信息库等，为参训人员提供快捷、方便的在线学习平台，积极协助发展远程教育网络。

三、组织保障

(一) 组织形式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主办，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继续医学教育部、北京中卫医药卫生科技发展中心联合承办，并负责“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的具体组织实施，成立“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办公室”，负责项目实施的各项工作。

(二) 保障措施

1. 建立项目论证发布制度。组织专家对项目主要科目指南、培训大纲、教材课件等进行评估论证；定期面向全社会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和重要活动，重大培训项目对社会公开发布。

2. 资质保证：中国医药教育协会是国家民政部注册成立的国家级一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有教育培训的职能。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北京中卫医药卫生科技发展中心是北京市民政局批准设立的北京市一级公益性社会组织，具有教育培训和政府委托项目的职能，具有教育培训的职能。

3. 形成定期沟通交流制度。定期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及培养培训基地开展经验交流，逐步规范项目保障制度。

4. 证书发放：通过考核的学员，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继续医学教育部发放《继续医学教育系列培训合格证书》，加盖“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继续医学教育部”的公章；由北京中卫医药卫生科技发展中心发放《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岗位能力证书》，加盖“北京中卫医药卫生科技发展中心”和“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的公章。

（三）联系方式

“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自发布之日起正式启动实施，该项目由北京启翔誉华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推广和咨询服务。

电 话：010-68200659 68200658

联系人：张老师 李老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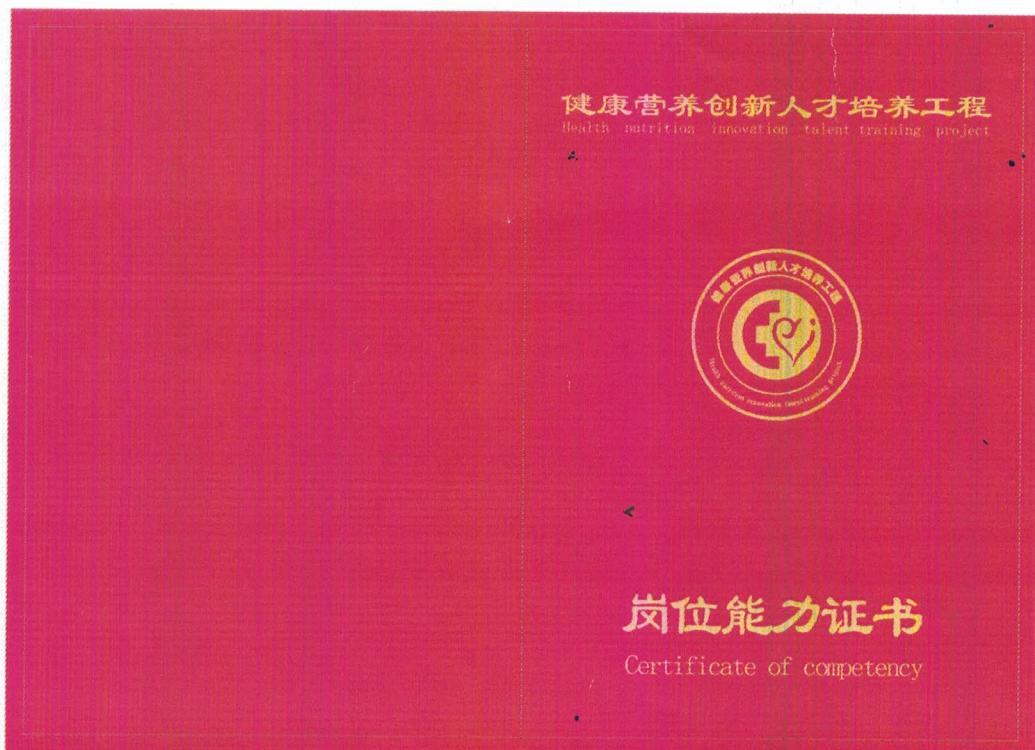
网 址：www.jkyys.org.cn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院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附《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岗位能力证书》样式：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照片 <small>(无钢印无效)</small>	<p>持证人参加“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内容，经考试成绩合格，达到相关专业的技能水平。</p> <p>特发此证</p> <p>考核科目 _____</p> <p>鉴定等级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北京中卫医药科技发展中心（印） 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印）</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p>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证书是“健康营养创新人才培养工程”的培训考试合格凭证。在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官方网站正式备案，是学员经过规范的教育培训和岗位实践、通过严格的考试合格后给予的技能水平评价和认定。2. 学员在考试合格后颁发此证，证书可在http://www.cmea.org.cn/ http://www.cmhc.org.cn网站查询。3. 本证书可作为相关岗位技能考核与人员聘用的依据，相关单位和部门可登陆上述网站查询核实学员信息。4. 本证书各项填写内容严禁涂改。5. 本证书无照片、钢印无效。6.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	
---	--